



大会

Distr.
GENERAL

A/49/576
27 Octo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115

联合国养恤金制度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一、导言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的报告。¹委员会面前还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养恤基金)的报告²,在审议这些事项时,委员会同养恤基金秘书处代表举行会议,并且就养恤基金的投资与秘书长代表举行会议。

二、精算问题

2. 养恤金联委会的报告第17至95段讨论了精算问题,特别包括载于第17至55段的对养恤基金截至1993年12月31日的第二十二次精算估值结果。委员会注意到前一次估值是截至1990年12月31日,反映了该天有效的条例和养恤金调整制度,但以后将每两年估值一次。

3. 关于估值结果和进一步公布,委员会注意到该报告也讨论了大会1992年12月22日第47/203号决议和1993年12月23日第48/225号决议提出的请求。关于这一点,请养恤金联委会考虑到精算师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的意见,审议它关于精算估值结果的陈述形式。审计团请求将养恤基金的精算估值结果用美元表示,并且提供关于可用于支付福利的资产净额、资产净额的变化以及已承付的退休福利的精算现值的资料。³

4. 委员会注意到养恤金联委会核可了一套经济假设,并且用以作为定期估值的基础。这些在第25段中均有叙述。定期估值的结果见养恤金联委会报告第26和27段中。委员会注意到,如养恤金联委会报告第41段所讨论的,当精算逆差以美元表示时,这应当视作相对于养恤基金债务数额,而不是视作绝对值。在关于定期估值的假设之下,截至1993年12月31日,逆差是应计养恤金薪酬的1.49%(比截至1990年12月31日的逆差增加了0.92%);以美元表示的预测赤字占预测债务的4.3%,而截止1990年12月31日,则占1.8%。为了正确理解逆差,向委员会提供一个图表,列出自1980年以来养恤基金精算逆差,用美元表示,作为应计养恤金薪酬的一个百分比,以及作为预测债务的一个百分比,并且列出大会根据养恤金联委会的建议,所采取的行动。这个表载于本文件附件一。

5. 如养恤金联委会报告第41段所指出,咨询委员会又注意到逆差并不显示养恤基金支付现有债务的能力不足,但它显示在有关精算假设下,继续保留现有缴款率的将来结果。咨询委员会获悉使定期估值逆差增加的主要因素是:(a) 截至前一次估值,养恤基金逆差的利息累积,(b) 就非残疾退休男参与人、女参与人、寡妇、鳏夫所使用的死亡率订正表,反映了较长的平均寿命,(c) 将来新的参与人的人口组成和应计养恤金薪酬的变化,这又都分为美元值的变化对为退休并已死亡参与人应付福利净额的增加数以及对一般事务工作人员应计养恤金薪酬表的净额正面效果所抵消。

6.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估值结果在极大程度上,取决于精算估值中所使用的经

济和人口假设。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关于将来参与人增长的假设(即“参与人20年间的增长”假设)在极大程度上影响到估值结果。咨询委员会从秘书长报告表1中还注意到过去十年,养恤基金投资回收一直大于3.0%(实际回收率假设)而过去34年的年平均回收率是3.5%。

7. 关于“计划中止基础”(养恤基金条例和规则第26条),委员会获悉养恤基金的资金充足,因为如果养恤金不按生活指数变化调整,它可用于支付养恤金的资产多于它所需要的。然而,委员会注意到,如养恤金联委会报告第31段所讨论的,当考虑到关于福利的通货膨胀率每年增加6.0%的假设时,养恤基金的情况便有极大的变化。在第一种情况下,资产的精算值与累积福利的精算值之比是136.2%(即资产有36.2%的安全幅度)而在第二种情况下,生活费每年调整6.0%,精算比率降至80%(即就债务的支付来说,资产短缺20%)。

8. 委员会注意到养恤金联委会接受精算师委员会的以下建议:“基于精算报告所载的结果,并且在审议其他有关的指标和计算后……在截至1995年12月31日的下一次估值时进行审查以前,为提供资金的目的,可维持现有的占应计养恤金薪酬23.7%的缴款率”,以及“无需采取其他措施以减少精算逆差”。⁴咨询委员会还注意到养恤金联委会打算根据从现在至下一个估值完成时的一段发展,在下一次排定的截至1995年12月31日的估值时,审查有无采取行动的必要性。咨询委员会认为,为了在如有需要时指认应采取的措施以纠正精算逆差,应仔细和积极地监测有关情况。

9. 关于在养恤基金条例第28(g)条之下,适用于定期福利一笔整付换算的利率(贴现率)咨询委员会获悉养恤金联委会决定保留现有的6.5%贴现率。--常设委员会明年将再次审查贴现率--并且请精算师委员会根据截至1993年12月31日的定期估值所使用的寿命假设,制定男女共用的死亡率订正表。委员会注意到养恤金联委会同意建议大会自常设委员会举行会议之该月第一日起(即1995年7月1日)在决定一次总付换算办法实施男女共用死亡率订正表。预期这将导致占应计养恤金薪酬0.1%的精算费用。⁵

算费用。⁵⁵

10. 咨询委员会又从养恤金联委会报告第65段注意到如精算顾问所估计的,基于1993年12月31日的定期估值,用来计算一次总付换算的6.5%年利率,允许所需缴款率,比如果对将来服务适用3.0%的划一贴现率,所需的缴款率减少应计养恤金薪酬的1.79%。关于这一点,精算师委员会告诫贴现率不宜频频更改。它提出对于缴款服务期间长的工作人员来说,所适用的综合利率实际上低于名义上的6.5%,因为早年适用低利率。咨询委员会相信常设委员会在1995年审查精算问题时,将会考虑到精算师委员会在这方面的意见。

11. 除了上文所述的事项,如养恤金联委会第83段所示,联委会以协商一致方式同意向大会建议自1995年7月1日起就联合国养恤金制度实施若干其他变更,委员会注意到养恤金联委会建议大会自1995年7月1日起实施的一揽子措施预期导致全面精算节余是应计养恤金薪酬的0.04%。⁵⁶

三、养恤基金的投资

12. 基金资产的市场价值从1993年3月31日的1 140 700万美元增加到1994年3月31日的1 253 400美元,增加了112 700万美元,亦即有9.7%的投资回收总额,按通货膨胀调整后,得到的“实际”回收率为7.0%。⁵⁷委员会从秘书长报告的表1中注意到过去10年的混合年度名义上和实际上回收率分别为12.8%和8.8%,同有数据的较长的34年的回收率相比较,这些比率是较高的(分别高出8.6%和3.5%)。

13. 在问及基金的投资成绩同其他养恤金或基准指数比较起来如何时,有人解释说,在过去几年,世界银行养恤基金的投资回收超过了联合国养恤基金的回收。关于其他指数,有人指出,摩尔根斯坦利资本国际世界指数和所罗门兄弟世界债券指数(加权)提供了分别与国际证券和国际债券近似的合理而广泛发布的近似数。在过去16年,摩尔根斯坦利资本国际世界指数的年度总回收率为14.2%;养恤基金的全部证券获得的年度回收率为13.4%,在同一时期,所罗门兄弟世界债券指数有11.3%的年度

回收率,养恤基金债券获得的年度回收率为11.4%。

14. 委员会指出,将养恤基金获得的回收率同他处获得的比率或基准指数相比较时,应注意到由于现金流通的时机、投资限制、投资目标、质量标准和可接受的风险水平的差别,比较有价证券的表现是有困难的。需要养恤基金的所有投资决定都能满足安全标准、可获利性、资产和可兑换性,养恤基金委员会、咨询委员会和大会已一再支持这样的主张。养恤基金遵循一个按证券类型、工业组群、国家和货币来区分的广泛多样化的政策。

四、管理人安排

15. 咨询委员会回顾在其关于联合国养恤金制度的上一个报告中曾指出,由于在一个预期将于1994年年中执行的管理结构下节省了咨询和管理费,投资费用预期会下降。在这方面,委员会请求将一份关于基金管理安排的报告摘要列入养恤金联委会提交大会的下一个报告内。报告应讨论所有有关方面,包括法律和安全问题,以及新安排的成本--效益。

16. 委员会指出,养恤金联委会的报告第107至114段讨论了管理安排的问题。委员会获知,在新的保管安排下,资产的安全将由管理人数目的多样化而获得保证。新的安排要求与为数有限的几个区域管理人的直接关系,所有这些人都是在发展完备的市场中。这提供了基金所需要的对口风险多样化的水平。总纪录保存者将综合一切数据而履行会计和记录保存功能。此外,在这些安排下,基金的所有资产将列在联合国养恤基金名下,与联合国、管理人和所有其他顾客的资产分开。

17. 根据先前的安排,从1946年到1989年,管理和咨询服务是由国际信托信用公司按一个单一合同承包。国际信托信用公司将全球管理服务分包给苏格兰皇家银行,该银行又将地方的管理服务分包到世界各地。根据该项安排,养恤基金的所有资产都是在苏格兰皇家银行为国际信托信用公司开设的帐户名下登记。养恤基金对国际信托信用公司和苏格兰皇家银行的管理安排没有直接控制。1989年以来,已同国

际信托信用公司签署了两个分别的咨询与管理服务合同。作为全球的管理人,国际信托信用公司向地方的小管理人分包管理安排。1992年和1993年,委员会获知这些服务的费用总额分别为5 921 221美元,和5 979 950美元。

18. 委员会获知,1994年养恤基金引起的费用将是在这一年与国际信托信用公司的旧有安排的一部分时间以及根据新安排的一部分时间的结果。根据同国际信托信用公司以及新管理人的现有合同,1994年的费用预期将支付给国际信托信用公司3 315 940美元,支付给主要记录保存者和新管理人的合并费用1 561 800美元。1994年在管理费用上的节省预期会超过100万美元。1995年,根据现有的合同,管理费总额预期大约为270万美元。

19. 咨询委员会指出,这些安排预期会增加资产的安全,同时在投资管理业务上达到重大的费用减少。经询问后委员会获得保证,这些安排也将加强对基金的投资管理控制和业务效率。委员会认为应密切监测新的安排以确保确实达成预期的目标。

五、投资委员会

20. 咨询委员会指出,正如联委会报告第129段所示,根据养恤基金条例和细则第20条;

“投资委员会应包括秘书长与联委会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协商后任命的九名成员,但须经大会确认”。

21. 咨询委员会就报告第133段指出,投资委员会当前的组成除大会根据第20条确认的九名任期三年但可延长的成员之外,还包括秘书长任命的两名任期一年的特设成员。经询问后,委员会获知,在所有方面,除了任命的程序及其任期之外,经常成员和特设成员执行同样的功能,两者并无区别。

22. 关于任命人选进入投资委员会的主要目标,咨询委员会同意,一如联委会在第144段中所重新确定,这些任命“应该进行、以确保委员会内的高水平投资行动,

并考虑到基金的全球投资政策和投资决策过程的主要领域,全盘的资产分配和战略,公司的挑选和基金应投资的证券以及投资的时机。”此外,咨询委员会回顾一项原则,如同在其他专家委员会的成员一样,应设有任何两名成员是同一国家的国民,并且成员的甄选应基于广泛地域代表性、个人资格和经验。

23.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联委会在第145段中的结论是“应延迟向大会提出,修改条例第20条以扩大投资委员会规模的建议”。

六、养恤基金业务的内部审计

24.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养恤基金外聘审计员在提交大会其关于养恤基金1993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的帐户报告中论述了基金活动的内部审计问题。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过去几年对基金的活动很少进行审计,且审计范围不适当。认识到内部审计工作是联合国整个内部控制机制的重要部分,审计委员会建议考虑正式指定检查和调查处为基金的内部审计员或另外作出安排,对基金的活动单独进行内部审计。

25. 咨询委员会欣见审计委员会在这方面的意见。不过,它指出联合国投资管理处为养恤基金进行的投资活动是由秘书长管理,因此可不受联合国内部审计司的限制而加以审计。在这方面,咨询委员会请养恤金委员会向咨询委员会说明审计委员会在1996-1997两年期概算中提到的两个备选方法所涉的经费问题。考虑到基金业务的机构间性质,内部审计工作应有结构,以确保审计广泛的基金活动范围。它应为养恤金委员会和其执行管理提供有系统、独立审查基金业务的机制,以改进其管理措施和提高其业务的全面效率和节约。

七、管理费用

26. 大会1993年12月23日第48/225号决议第三节核可1994-1995两年期由基金支付的养恤基金管理费用共计净额39 291 900美元,其中12 609 200美元为管理费用和26 682 700美元为投资费用。

27. 如其报告第293段所述,委员会列出1994-1995两年期养恤基金管理费用的订正概算达39 682 100美元。拟议的核可拨款增长数390 200美元供作管理费用,其中临时助理费用315 200美元、旅费及相关费用25 000美元及数据处理费用50 000美元。对投资费用概算并未建议任何改变。

28. 咨询委员会获悉对临时助理人员的要求是有必要的,由于最近按联合国劳工组织行政法庭的判决书(劳工组织关于伯利奥兹的第1265号判决书)对日内瓦1991年、1992年及1993年一般事务人员薪金表作出追溯调整,必须重新计算850多名前日内瓦一般事务人员的养恤金,致使积压的工作大量增加。临时助理人员估计数315 200美元是按3名一般事务人员(2名在日内瓦,1名在纽约)每名18个月的标准费用计算。由于大部分工作在日内瓦进行,一名高级一般事务人员将从纽约调到日内瓦为期四个月,培训日内瓦的工作人员如何计算退休福利。根据所提供的资料,咨询委员会不反对这项提议。

29. 应要求,委员会获得关于日内瓦电脑硬件和软件系统的详细计算及规格的资料。咨询委员会同意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为了取得效率最适宜目前购置所需设备,特别是因为日内瓦事务处在计算、处理和付款领域的任务有所扩大。

注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9号》(A/49/9)。

² A/C.5/49/3。

³ 《大会正式记录》同上,第32段。

⁴ 同上,第45和第47段。

⁵ 同上,第70和第71段。

⁶ 同上,附件六。

⁷ 同上,第98段。

⁸ A/48/517,第16和第17段。

⁹ 《大会正式记录》同上,附件三,第61-64段。

附件一

自1980年以来养恤基金的精算逆差演变情况

A. 逆差以美元计作为应计养恤金薪酬的百分率和作为预计负债的百分率

估值数据	所需 缴款率	逆差		
		作为应计 养恤金薪酬 的百分率	百万美元	作为预计 负债
1980年12月31日	27.82	6.82a	5 315.7	22.0
1982年12月31日				
(a) 1983/1/1以前改变	29.41	8.41a	7 057.6	25.6
(b) 1983/1/1以后改变	25.72	4.79a	4 018.4	16.4
1984年12月31日				
(a) 1984/1/1和1985/1/1 以前改变	25.94	4.94a	4 490.6	16.5
(b) 1984/1/1和1985/1/1 以后改变	24.76	3.01b	2 734.3	10.4
1986年12月31日	26.15	4.40b	3 187.2	13.2
1988年12月31日	26.21	3.71c	3 133.4	10.9
1990年12月31日 1990/1/1后计算	24.27	0.57d	641.0	1.8
1993年12月31日e	25.19e	1.49d	1 857.1	4.3
a 超过缴款率的21%。 b 超过缴款率的21.75%。 c 超过缴款率的22.50%。 d 超过缴款率的23.70%。 e 包括人口变化影响，特别是与养恤金领取人寿命较长的变化。净影响是增加逆差，即应计养恤金薪酬的1.02%。				

B. 1982年至1989年大会对养恤基金的
精算情况所采取的行动

自1983年1月1日起生效(第A/37/131号决议)

1. 降低新的基金参与人的福利积累率。
2. 整笔折算的利率,从4%增至4.5%。
3. 把养恤金的生活费用调整周期减至一年两次,触发价格水平从3%增至5%。
4. 消除对递延养恤金的调整,直至参与人满50岁。
5. 消除退还雇用组织为缴款服务不满五年离职参与人缴付的缴款的半数。
6. 参加基金的合格期间从一年减至六个月。

自1984年1月1日起生效(第A/38/233号决议)

1. 缴款率从应计养恤金薪酬的21%增至21.75%。

自1985年1月1日起生效(第A/39/246号决议)

1. 整笔折算的利率,从4.5%增至6.5%。
2. 对于缴款服务期间达25年至30年之间提前退休的参与人增加扣减数。
3. 减少专业人员以上职类的应计养恤金薪酬。
4. 把养恤金的生活费用调整周期减至一年一次,触发价格水平3%。
5. 降低第一次生活费用调整率1.5%。
6. 对于适用双轨养恤金调整制度的参与人,应以120%最高额为限。
7. 实施养恤金领取人的特别指数。
8. 对新的收益人,每月养恤金付款日期改为月底。

9. 会员组织每月缴款日期提前至每月的头两个工作日。

自1986年4月1日起生效(第A/40/245号决议)

1. 规定养恤金的最高限额。

自1987年4月1日起生效(第A/41/208号决议)

1. 进一步减少专业人员以上职类的应计养恤金薪酬。
2. 规定整笔折算最高数额的限额。

自1988年7月1日起生效(第A/42/222号决议)

1. 缴款率从应计养恤金薪酬的21.75%增至22.2%。

自1989年7月1日起生效(第A/42/222号决议)

1. 缴款率从应计养恤金薪酬的22.2%增至22.5%。

自1990年1月1日起生效(第A/44/199号决议)

1. 新参与人的正常退休年龄从60岁提高到62岁。
2. 消除对未来递延退休福利的生活费用调整直至参与人满55岁。
3. 缴款率从22.5%，增至23.7%。

附件二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总收益
1985年3月31日至1994年3月31日

3月	名义收益率	实际收益率
1994	9.7	7.00
1993	11.60	8.20
1992	7.60	4.30
1991	8.90	3.80
1990	11.56	6.03
1989	5.90	0.90
1988	3.10	(0.80)
1987	24.69	22.00
1986	41.52	38.10
1985	8.09	4.40